大渡口府发〔2025〕9号

# 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

关于禁止开垦陡坡地划定范围的公告

为明晰我区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，加强水土保持空间管控，强化农林开发等生产建设活动的监督管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和《重庆市贯彻落实〈关于加强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〉具体措施》有关规定，经区政府第11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我区划定的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公告如下：

大渡口区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分布在跳磴镇，均在坡度为25°以上的林地内，划定图斑12个，共计3.29平方公里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大渡口区禁止开垦陡坡地分布示意图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

2025年9月28日

## 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大渡口区禁止开垦陡坡地分布示意图

# D:/工作/2024/17 禁止开垦陡坡地/02 大渡口区/97 验收材料准备/2、大渡口区禁止开垦陡坡地分布示意图/大渡口区禁止开垦陡坡地分布示意图.jpg大渡口区禁止开垦陡坡地分布示意图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9月28日印发